

#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、电话的形式送达。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9 日上午 09: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张宏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4 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4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的产业基金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本次投资行为符合产业基金设立的目的，亦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，对当前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。本次关联交易系市场行为，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定价客观、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认可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浙江水晶光电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
独立董事：李宗彦、甘为民、张宏旺、方刚

2024 年 9 月 9 日

[本页无正文，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]

签字：\_\_\_\_\_

李宗彦

签字：\_\_\_\_\_

甘为民

签字：\_\_\_\_\_

张宏旺

签字：\_\_\_\_\_

方 刚